

准印证号：(53)Y000211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公报

WENSHANZHOU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19**

第5期(总第11期)

# 文山州人民政府 公报

(月刊)

二〇一九年 第5期

(总第11期)

**编委主任** 彭正兴  
**编委副主任**  
张发政 罗东波  
梁 韬 杨民强  
罗加发 刘嘉俊  
张祖权 王带全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邓正列 王怀彬  
王崇洪 李 勇  
李代艳 张 泽  
冷吉周 陈 刚  
何建道 杨胜佑  
黄文卓

**主 编** 张发政  
**执行主编** 邓正列  
**副主编**  
黄文卓 李代艳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全州

## 目 录

### 州政府文件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 (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跨境电子商务

发展的实施意见..... (1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宣布失效一批州人民政府

文件的决定..... (14)

### 人事任免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黄有利等十四名同志任免

职的通知..... (33)

# 文山州人民政府政务刊物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董仕燕等四名同志任免职  
的通知..... ( 3 4 )

## 大事记

第 15 期... ( 3 5 )  
第 16 期... ( 4 0 )  
第 17 期... ( 4 3 )  
第 18 期... ( 4 7 )

**编辑:**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电子信箱:**

wszb@ynws.gov.cn

**电话:** (0876) 2130618

**地址:**

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州政府办公楼 B609 室

**邮编:** 663099

**发送对象:**

各县(市)、州直机关单位、  
州人大代表、州政协委员、  
省内各州市、省级有关单位、  
省外有关州市、企业

**印数:** 3528 册

**印刷日期:** 2019 年 6 月

**印刷:** 昆明锦润印刷有限公司

**电话:** 0871-65896058

#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

文政发〔2019〕24号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参照《国务院工作规则》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结合文山州人民政府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州人民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严格遵守宪法和法律，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州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第三条** 州人民政府工作准则是：执政为民，依法行政，实事求是，民主公开，务实清廉。

## 第二章 组成人员职责

**第四条** 州人民政府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以及州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组成。

**第五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要自觉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在州委的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责，务

实高效，严守纪律，勤勉廉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第六条** 州人民政府实行州长负责制。州长领导并主持州人民政府的全面工作，副州长、秘书长协助州长工作。

**第七条** 州长召集和主持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州人民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必须经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第八条** 副州长、秘书长按照分工负责处理分管工作。受州长委托，负责其他方面的工作或专项任务，并可代表州人民政府进行外事活动，处理与其他州、市之间的事务。秘书长在州长的领导下，负责处理州人民政府的日常事务，协调落实州人民政府决定事项和州长交办事项。

副州长、秘书长既要按照工作分工独立处理分管工作，又要加强协作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第九条** 州长出州、出国（境）期间，由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主持州人民政府工作。

**第十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实行主任、局长负责制，由其领导本部门的工作。

州人民政府的组成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州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职权范围内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凡属部门事权事项，应依法依规及时妥善作出决定，进行处理。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顾全大局，协调配合，切实维护团结统一，确保政令畅通，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州委、州人民政府各项工作部署。

## 第三章 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第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强和完善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全面提高政府效能，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第十二条** 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宏观调控政策，综合运用经济、法律手段并辅之以必要的行政手段，引导和调控经济运行，推动全州经济社会跨越发展。

**第十三条** 依法严格市场监管，推进公平准入，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健全综合执法体系，规范市场执法，规范行政裁量权，维护市场的统一开放、公平诚信、竞争有序，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第十四条** 加强社会管理制度和能力建设，健全公共安全体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应急管理体系、村（社区）治理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妥善处理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维护边疆民族团结，繁荣稳定，建设平安文山。

**第十五条** 更加注重公共服务，完善公共政策，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增强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改进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加强公共服务监管和绩效评估，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十六条**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

**第十七条**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不懈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入推进“互联网+政

务服务”，完善办事流程，创新服务方式，提高行政效率，优化营商环境，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

### 第四章 坚持依法行政

**第十八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带头弘扬宪法精神，坚决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承担责任，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第十九条** 州人民政府根据法律、法规和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按照立法程序和权限，适时向州人大及其常委会提出地方性法规草案的议案，制定或者修改、废止政府规章，规定行政措施，发布决定和命令。

提请州人民政府讨论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审议的州人民政府规章草案，由负责州人民政府法制工作的州司法局审查或组织起草。州人民政府规章的解释工作由负责州人民政府法制工作的州司法局负责承办。

**第二十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坚持科学民主立法，不断提高政府立法质量。起草地方性法规草案、制定政府规章，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及时准确反映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充分反映人民意愿，使所确立的制度能够切实解决问题，简明易行。

完善政府立法工作机制，扩大公众参与，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所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都要公开征求意见。加强立法协调，对部门间争议较大的重要立法事项，应引入第三方评估，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对经协调仍达不成一致意见的问题，负责州人民政府法制工作的州司法局要列

出各方理据，提出倾向性意见，及时报州人民政府审定。

州人民政府规章实施后要适时进行评估，发现问题，及时完善。

**第二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制定规范性

文件，要符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省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的规定，严格遵守法定权限和程序。

涉及两个及以上部门职权范围的事项，要充分听取有关部门的意见，并由州人民政府制定规章、发布决定或命令，或由有关部门联合制定规范性文件。其中，涉及公众权益、社会关注度高的事项，应当事先请示州人民政府；部门联合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发布前必须经州人民政府批准。

**第二十二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事项，不得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

**第二十三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当报州人民政府备案，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向社会公布。对违反宪法、法律、法规或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州人民政府决定、命令或者规定不适当的部门规范性文件，要依法责令制定部门纠正或由州人民政府予以改变、撤销。

**第二十四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规则，规范程序，落实责任，强化监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维护公共利益、人民利益和社会秩序。

## 第五章 实行科学民主决策

**第二十五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完善行政决策程序规则，实行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增强公共政策制定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第二十六条** 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财政预算，重大规划、重大政策措施和改革方案、重要资源配置和社会分配调节、重大的政府投资项目、大额度资金使用、重大民生问题和社会稳定事项等重大决策，以及州人民政府规章和重要规范性文件，由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第二十七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提请州人民政府讨论决定的重大决策建议，必须深入调查研究，并进行合法性、必要性、科学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评估；涉及相关部门的，应充分协商；涉及县（市）的，应事先征求意见。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问题的，要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采取听证会等多种形式听取意见建议。

在重大决策执行过程中，要跟踪决策的实施情况，了解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对决策实施的意见建议，全面评估决策效果，及时调整完善。

**第二十八条** 州人民政府在作出重大决策前，要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群众团体、专家学者及社会公众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第二十九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应当经集体讨论决定，在提交集体讨论前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格的，不得提交讨论。应当建立会议纪要制度，建立重大行政决策档案，对决策实行一事一档。

## 第六章 推进政务公开

**第三十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

**第三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和专题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制定的政策和文件，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应及时公布。

**第三十二条** 凡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事项和社会关切的事项，以及法律法规和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州人民政府规定需要公开的事项，均应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新闻发布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方式，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具体地向社会公开。

**第三十三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等工作。要积极搭建政民互动平台，加强政策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重视市场和社会反映，及时回应公众关切，解疑释惑，稳定预期。

### 第七章 健全监督制度

**第三十四条** 州人民政府要自觉接受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认真负责地报告工作，接受询问和质询；自觉接受州政协的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要依法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加强与代表委员沟通，严格责任，限时办结，主动公开办理结果。

**第三十五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公职人员要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自觉接受国家监察机关的监督。州人民政府各部门要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接受人民法院实施的监督，做好行政应诉工作，尊重并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裁定。要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的监督。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要认真查处和整改并向州人民政府报告。

**第三十六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行政复议法，加强行政复议指导监督，纠正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依法及时化解行政争议。

**第三十七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接受社会公众和新闻舆论监督，认真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及时依法处理和改进工作。重大问题要向社会公布处理结果。

**第三十八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重视信访工作，进一步完善信访制度，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州人民政府领导及各部门负责人要亲自阅批重要的群众来信，包案化解信访案件，督促解决重大信访问题。

**第三十九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执行工作责任制，严格推行绩效管理制度和行政问责制度，加强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部门职责履行、

重点工作推进以及自身建设等方面的考核评估，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健全激励约束、容错纠错机制制度，严格责任追究，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 第八章 会议制度

**第四十条** 州人民政府实行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和专题会议制度。

**第四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由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组成。会议由州长召集和主持。会议的主要任务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人民政府及州委的重大决策；

（二）讨论决定州人民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三）部署州人民政府的重要工作；

（四）讨论提请州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报告草案；

（五）研究其他需要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决定的事项。

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一般每半年召开 1 次。根据会议内容，可安排州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有关部门的主要领导，各县（市）人民政府县（市）长列席会议。

**第四十二条** 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组成。会议由州长召集和主持。会议的主要任务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人民政府及州委的重大决策；

（二）讨论通过提请州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其他议案；

（三）讨论审议州人民政府规章和重要规范性文件；

（四）研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重要经济社会政策、财政预算、重大项目投资建设等重大决策；

（五）研究确定向省人民政府或州委的重要请示、报告，或向州人大常委会报告、向州政协通

报的重要事项；

（六）研究决定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人民政府向州人民政府请示的重要事项；

（七）听取各县（市）人民政府和政府工作部门重要工作情况汇报；

（八）研究需要由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一般每周召开 1 次，如有需要可临时召开。根据会议内容可安排有关县（市）人民政府和州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负责人列席会议。

**第四十三条** 州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或受州人民政府领导委托的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召集和主持，研究、协调和处理州人民政府的专项工作。

**第四十四条** 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的议题由副州长、秘书长按工作分工协调审核后提出，由办公室汇总后报州长确定；会议文件由州长、副州长、秘书长或相关副秘书长批印。会议的组织工作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议题和文件于会前送达与会人员。

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和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文件由议题汇报部门牵头会同有关部门起草。会议文件应全面准确客观反映议题情况和各方面意见，注重解决实际问题，突出针对性、指导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涉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应备而不繁，逻辑严密，条文明确具体，用语准确简洁。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加强审核把关。

凡属副州长、秘书长或州人民政府各部门职责权限范围内决定、审批的事项，原则上不提请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除特殊情况外，会前未经协调的事项，不得提请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讨论。

**第四十五条** 州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应提前做好工作安排，确保按时参加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和州人民政府常务会

议。除特殊原因外，原则上不应请假。州人民政府领导不能出席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的，须向州长请假，其分管联系部门、单位上报议题原则上不提请当次会议研究；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其他组成人员或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列席人员请假，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报州长同意后，可安排其他负责人参加会议，其所在部门上报议题原则上不提请当次会议研究。参会人员不得擅自缺席或更换。参会人员的发言代表本部门的意见。

**第四十六条** 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纪要、常务会议纪要，由服务州长的副秘书长组织起草，秘书长或办公室主任审核后报州长审签；州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由对应服务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领导组织起草审核后，报组织召开会议的州人民政府领导审签。其中，涉及财税、重大经济政策、重大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等重要事项的，由州长和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审签。

**第四十七条** 规范并减少以州人民政府名义召开的全州性会议，充分发挥州人民政府各部门的职能作用。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在 1 年内原则上只能以州人民政府名义召开 1 次全州系统工作会议，州人民政府各部门拟在下一年度召开全州性会议，应于本年度 12 月中旬前将会议方案（含会议名称、时间、地点、会期、主题、会议日程、规模、参会人员范围、经费来源及预算、新闻报道等）送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报经州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州人民政府领导决定召开的全州性会议，按照州人民政府领导指示办理。

**第四十八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召开的工作会议，要严格审批，减少数量，控制规模。凡以州人民政府名义召开的全州性会议，统一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按有关规定办会；应由各部门召开的全州性会议，不得要求以州人民政府或州人民政府办公室的名义召开，州人民政府领导原则



上不出席，不邀请县（市）人民政府负责人出席，确需邀请的须报州人民政府批准。全州性会议应尽可能采用电视电话会议、视频会议等便捷、节俭、高效的形式召开。

### 第九章 公文审批制度

**第四十九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人民政府报送州人民政府的公文，应当符合《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云南省贯彻〈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严格遵循行文规则和程序；凡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退回报文单位。行文应当确有必要，讲求实效；未经批准不得越级行文，不得多头报文；请示应当一文一事，报告不得夹带请示事项。除州人民政府领导交办事项和必须直接报送的绝密级事项外，一般不得直接向州人民政府领导个人报送公文。

拟提请州委有关会议审议或提请以州委、州人民政府名义联合发文的文件稿，内容主要涉及政府职责且牵头起草部门为州人民政府部门的，应依照州委有关规定，先按程序报州人民政府履行相关审议或审批程序。

**第五十条** 各部门报送州人民政府的请示性公文，凡涉及其他部门职权的，必须主动与相关部门充分协商，由主办部门主要负责人与相关部门负责人会签或联合报州人民政府审批。如部门间对拟报送请示事项有意见分歧的，主办部门要主动与协办部门协商；协商不能取得一致意见的，主办部门应详细说明各方理由和依据，提出办理建议，与相关部门负责人会签后报州人民政府决定。

部门之间征求意见或会签文件时，除主办部门另有时限要求外，一般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回复；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回复的，应主动与主办部门沟通并商定回复时限及方式，逾期不回复视为无不同意见。

**第五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上报州人民政府的请示、报告，统一由州人民政

府办公室签收登记后报送州人民政府领导审批。对各地各部门报送州人民政府审批的公文，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切实履行审核把关责任，提出明确办理意见，对部门之间有分歧的事项，州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应主动加强协调，取得一致意见或提出倾向性建议。州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要加强审核把关，并协助州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做好协调工作。

**第五十二条** 州人民政府领导审批公文应当签署明确的意见、姓名和时间。对一般报告性公文，圈阅表示“已阅知”；对于有具体请示事项的公文，圈阅则表示“同意”。对有明确工作要求的，必须签署明确的意见。

**第五十三条** 州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发布的命令，向州人大及其常委会提出的其他议案，由州长审签；向上级报送的上行性公文，由分管副州长、秘书长审核后报州长审签；报请州人民政府审批、需以州人民政府名义印发的公文，一般事项由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分管副州长审签。公文内容涉及两位以上分管副州长的，送有关副州长会签；涉及重大发展规划、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等重要事项的，由州长、负责常务工作的副州长、分管副州长、秘书长逐级审签；经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研究同意的请示事项，由州长或分管副州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审签。

以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文，由秘书长签发；如有必要，报州长或分管副州长签发。

**第五十四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精简文件简报。加强发文统筹，从严控制发文数量、发文规格和文件篇幅。属部门职权范围内事务、应由部门自行发文或联合发文的，不以州人民政府或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文。凡法律、行政法规已作出明确规定、现行文件已有部署且仍然适用的，一律不再制发文件。分工方案原则上应与文件合并印发，不单独发文。每个部门原则上只向州人民政府报送 1 种简报。没有实质内容、可

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

## 第十章 督促落实

**第五十五条** 州人民政府领导要亲力亲为抓落实，主动谋划政策举措，解决矛盾问题，加强工作推进，确保政令畅通。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必须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州委州人民政府的决定，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细化任务措施，层层压实责任，加强政策配套，加强协同攻坚，及时跟踪和反馈执行情况。涉及多部门参与的工作，牵头部门要发挥主导作用，协办部门要积极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第五十六条** 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加强对各地各部门的督查，坚持全面督查和专项督查相结合，健全限期报告、核查复核、督促整改、情况通报及第三方评估等制度，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州委、州人民政府的决定全面贯彻落实。

**第五十七条** 全面加强和改进政务督查工作，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实行年度计划和审批报备制度，完善督查督办台账和限时报告提醒机制，确保各项工作有部署、有检查、有落实，不断增强政务督查工作科学性、针对性、实效性。

### 第五十八条 政务督查工作重点：

（一）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州委交办事项；

（二）州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

（三）《州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任务，州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及其他重要会议议定事项；

（四）州人民政府领导批示和交办的重要工作；

（五）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及社会关注热点问题。

**第五十九条** 创新政务督查工作方式，更多采用现场督办、随机抽查、明察暗访等方式方法，

大力推进“互联网 + 政务督查”，建立完善政策不落实投诉举报制度，加大督查调研和媒体曝光力度。

**第六十条** 强化政务督查结果的分析运用，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导向，对政治坚定、奋发有为的干部要褒奖和鼓励，对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的干部要警醒和惩戒。

## 第十一章 工作纪律

**第六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必须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及州委、州人民政府的工作部署，严格遵守纪律，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有令必行，有禁必止。

**第六十二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要坚决贯彻执行州人民政府的决定，如有不同意见，可在内部提出，在没有重新作出决定前，不得有任何与州人民政府决定相违背的言论和行为。

**第六十三条** 州人民政府领导代表州人民政府发表讲话和或文章，个人发表讲话或文章，事先须按程序报州人民政府批准；州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代表州人民政府发表讲话或文章，个人发表涉及未经州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的重大问题及事项的讲话或文章，事先须按程序报州人民政府批准。

**第六十四条** 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发布涉及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问题、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事项的信息，要经过严格审定，重大情况要及时向州人民政府报告。州人民政府各部门收到省人民政府各部门下发的重要政策性文件，要及时向州人民政府报告。

**第六十五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外出报备和请销假制度。州长离州外出要向省委、省人民政府和州委报告；副州长、秘书长离州外出应事先报告州长批准，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通报州人民政府其他领导，并向州委报告；州人民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离州外出，

须提前报经州人民政府分管领导批准，并向州委报告；各县（市）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离州外出，须提前报经州长批准，并向州委报告；因紧急事项临时外出的，要及时报告。州人民政府管理的州属国有企业主要负责人离州外出的，向州委、州人民政府报备，具体报备程序按照州委有关文件执行。

**第六十六条** 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和外事纪律，严禁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或因履行职责掌握的商业秘密等，坚决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 第十二章 廉政和作风建设

**第六十七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以及省委、州委实施办法，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切实加强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

**第六十八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从严治政。对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按照程序和时限积极主动办理，对不符合规定的事项要坚持原则不得办理；对因推诿、拖延等官僚作风及失职、渎职造成影响和损失的，要追究责任；对违规办事、越权办事、以权谋私等行为，要严肃查处。

**第六十九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决杜绝奢侈浪费，严格执行住房、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方面的规定，严格控制差旅费、会议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

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组团数量和规模。规范公务接待，不得违反规定用公款送礼和宴请，不得同城接待和接受下级单位的送礼和宴请。严格控制和规范会议、论坛、庆典、节会等活动。各类会议活动经费要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第七十条** 除州委、州人民政府统一安排的活动外，州人民政府领导一般不出席各地各部门召开的会议，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等。

未经批准，各类会议活动不安排州人民政府领导会见会议代表并合影。

**第七十一条** 州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不为部门和地方的会议活动等发贺信、贺电，不题词、题字、作序，因特殊需要发贺信、贺电和题词等，一般不公开发表。州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出席会议活动、考察调研等方面的新闻报道和外事活动安排，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七十二条** 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领导成员要廉洁从政，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规定，不得利用职权和职务影响力为本人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违反规定干预或插手市场经济活动；加强对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约束，决不允许搞特权。

**第七十三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要强化责任担当，勤勉干事创业，真抓实干、埋头苦干，不能简单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第七十四条** 州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要做学习的表率，提高学习本领、政治领导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执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驾驭风险本领。州人民政府及各部门要建设学习型机关。

**第七十五条** 州人民政府领导要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指导工作，注重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到基层调研，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减轻基层负担；基层负责人不到辖区分界处迎送。

### 第十三章 附 则

**第七十六条** 州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适用本规则。

**第七十七条**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州人民政府 2017 年 7 月发布的《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文政发〔2017〕64 号）同时废止。

（此件公开发布）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 加快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实施意见

文政发〔2019〕26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文山百色跨省经济合作园区管委会，州直各委、办、局：

为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昆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政发〔2019〕6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意见》（云政发〔2019〕7号）精神，紧紧抓住中国（昆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带来的重大战略机遇，加快推进文山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现提出以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以中国（昆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为契机，以区位、产业优势为依托，以传统外贸出口产业为重点，以工业园区为载体，积极培育跨境电子商务完整产业链，加快完善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形成第三方平台和自营平台同步推进，境内外电商共同参与，进出口并重，多种模式并存，线上线下有序结合的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格局。积极推进跨境电子商务政策体系和监管体系创新，着力构建高效、便捷、安全的跨境电子商务管理模式。加快完善跨境电子商务业务支撑体系，有效引导社会资源，形成有利于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生态环境。

##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线上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围绕 B2B（企业对企业）、B2C（企业对客户）等多种跨境电子商务模式，坚持“一点接入”原则，推进线上公共服务平台与商务、海关、税务、市场监管、公安、邮政、外汇等职能部门数据交换和互联互通，优化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功能。推动政府职能部门之间“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实现“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推广落实中国（云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采取“简化申报、清单核放、汇总统计”等方式，探索 B2B 出口业务认定标准和申报流程。支持海外仓备货出口、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大宗商品跨境电子商务等模式创新，优化跨境电子商务监管流程，完善跨境电子商务监管模式。建立跨境电子商务便利转关机制，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跨境电子商务进口商品转仓清关及监管查验便利化。

（州商务局，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牵头；州市场监管局，州税务局、邮政管理局、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等配合）

（二）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线下产业园区平台建设。主动融入中国（昆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采取“一区多园”、“一园多点”布局方式，支持具备条件的县（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推进绿色食品、生物制药、旅游文化等优势产业与制造生产、电子商务平台、仓储物流、邮政快递、金融信保、风险防控服务等新兴产业集聚发展，打造文山产品品牌，构建跨境电子商务全产业链。（州商务局牵头；州工业和信息化局、文化和旅游局，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各县〈市〉人民政府等配合）

（三）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共享体系。鼓励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主体对接监管部门和各类市场主体，强化“一站式”配套服务，实现企业、服务机构、监管部门等信息互联互通，为各类转型跨境电子商务传统企业提供外贸代理、运营代

理、品牌管理、法律服务、合法权益保障、创意设计、海外建仓及分销等信息服务，解决企业无法通过一次申报实现各部门信息共享的问题，着力构建优质产业链和生态圈。（州商务局，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牵头；州公安局、科技局、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州税务局、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各县〈市〉人民政府等配合）

（四）建设跨境电子商务金融服务体系。鼓励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第三方支付机构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支付、结算、投保、融资等完备便捷、风险可控的一站式金融服务。鼓励州内银行、支付机构依法合规开展跨境电子支付业务，推进跨境外汇支付试点。鼓励有资质的保险机构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出口信用保险服务。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鼓励依法取得支付业务许可证的非银行支付机构为具有真实交易背景的跨境电子商务交易提供网络支付服务。支持州内银行拓展境外业务，推动跨境电子商务采用人民币支付结算。依法简化跨境电子商务结收汇手续，制定企业凭出口合同（协议）、出口代理合同（协议）、出口货物报关单或物流公司出具运输单据等商业单据办理出口结收汇有关制度，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小额贸易发展。（州金融办，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牵头；州商务局、市场监管局，文山银保监分局等配合）

（五）建设跨境智能物流体系。鼓励和支持物流企业与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加强合作，在南亚东南亚国家及其他与我州经贸合作密切的国家和地区设立分支机构，建设境外物流仓配、集散中心，完善跨境物流服务网络。鼓励和支持跨境物流体系建设试点，支持试点企业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面向南亚东南亚国家的境内外物流仓配服务。加快发展智慧物流，支持基于大数据应用的物流云等公共服务平台及物流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创新发展及技术示范运用，推动跨区域国际物流信息资源互联共享。探索与周边国家跨区域物流便利化新模式，提高跨境运输服务保障水平。（州商务

局牵头；州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局，州邮政管理局，有关县〈市〉人民政府等配合）

（六）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信用体系。推动线上公共服务平台对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建立跨境电子商务诚信记录数据库，记录和积累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平台企业、物流企业及其他综合服务企业基础数据，实时推送信用信息，实现对电子商务信息的“分类监管、部门共享、有序公开”。探索建立跨境电子商务消费纠纷解决机制，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售后服务制度。推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物品编码在电子商务领域应用，建立物品溯源体系和跨境电子商务产品追溯机制。建立质量标准体系，引导跨境电子商务主体规范经营行为，承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强执法监管，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坚决打击走私贩私、偷税漏税和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犯罪行为。（州发展改革委，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牵头；州商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州税务局、文山银保监分局等配合）

（七）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体系。依托省跨境电子商务大数据中心和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系统，开展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试点，完善跨境电子商务统计方法，为政府监管和企业经营提供决策咨询服务，解决跨境电子商务无法获取准确可靠统计数据问题。（州商务局牵头；州统计局，州税务局、邮政管理局、天保海关、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等配合）

（八）建设跨境电子商务风险防控体系。逐步建立针对跨境电子商务风险信息采集、评估分析、风险分类管理等风险防范和预警处置机制，有效防控非真实贸易洗钱的经济风险，数据存储、支付交易、网络安全的技术风险，以及产品安全、贸易摩擦、主体信用的交易风险，确保国家安全、网络安全、交易安全和商品质量安全。（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州商务局牵头；州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金融办、市场监管局，州税务局、

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文山银保监分局等配合)

(九) 加强跨境电子商务国际合作。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建设海外仓和边境仓, 鼓励和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加强与境外企业合作。发挥云南及我州与南亚东南亚等国的双边合作机制作用, 借助中国—南亚博览会、昆交会、商洽会、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商务门户、中国—南亚自由贸易商务门户等平台, 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跨境电子商务合作, 探索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新模式。(州商务局牵头; 州科技局、财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外办、市场监管局、金融办, 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州税务局、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等配合)

(十) 培育壮大跨境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引进一批电子商务、物流、支付、综合服务等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各环节知名企业进入文山发展。鼓励州内传统外贸企业、商贸企业和生产企业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 大力培育提供专项或综合性服务的跨境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平台)。支持本地小微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发展壮大。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在我州边境经济合作区、出口加工区和口岸探索符合国家政策和我州实际的保税进口管理模式, 支持企业建立多种形式的保税商品展示店。鼓励支持我州有实力的企业积极走出去, 在南亚东南亚国家布局分支机构, 通过海外仓、体验店等拓展营销渠道, 培育自有品牌和自建平台。鼓励高等院校根据自身条件, 整合现有师资力量, 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开设跨境电子商务专业。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通过多种途径, 为员工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专业培训。鼓励企业引进和培养跨境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各县(市)人民政府, 州商务局牵头; 州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投资促进局、科技局、教育体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等配合)

###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落实跨境电子商务零售符合条件的出口货物及时享受增值税、消

费税退(免)税政策。统筹中央和省州有关财政政策, 加大对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示范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公共仓、海外仓、人才培养等环节的支持力度。综合考虑服务、结算、业务规模、业务增值和对就业贡献等因素进行评定, 对全州排名前列的跨境电子商务市场主体给予支持, 加快完善跨境电子商务业务支撑体系, 形成有利于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生态环境。(州税务局, 州财政局、商务局牵头; 州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 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人行文山州中心支行, 各县(市)人民政府等配合)

(二) 加强组织实施。成立全州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强化对跨境电子商务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有效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各县(市)、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 创新监管制度和模式, 研究出台一批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先行先试的政策措施, 做到分类推进, 实现无缝高效对接。各县(市)、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和有关政策衔接, 进一步细化任务, 制定工作计划, 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州商务局, 天保海关、都龙海关、田蓬海关, 各县(市)人民政府牵头; 州委网信办、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管局, 州税务局、邮政管理局等配合)

(三) 营造舆论氛围。大力宣传发展跨境电子商务的重要意义、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 营造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浓厚氛围。认真学习借鉴其他地区好经验好做法, 不断创新经营管理模式, 提升企业发展水平, 推动我州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州政府新闻办牵头, 州商务局、州直有关部门, 各县(市)人民政府等配合)

文山州人民政府

2019年5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 宣布失效一批州人民政府文件的决定

文政发〔2019〕4号

（下接上期）

1131. 文山州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省政府关于全面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文件的通知（文政发〔2005〕95号）
113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切实抓好当前农业农村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文政发〔2005〕99号）
113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州内高速公路及干线公路建设建安营业税统筹使用的通知（文政发〔2005〕101号）
113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高载能产业发展的意见（文政发〔2005〕106号）
113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工业大企业（集团）的若干意见（文政发〔2005〕107号）
113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企业技术进步若干意见（文政发〔2005〕108号）
113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实施名牌战略的意见（文政发〔2005〕109号）
113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决定的实施意见（文政发〔2005〕117号）
113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救援预案》的通知（文政发〔2005〕122号）
114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实施“三免费”教育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号）
114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云南省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8号）
114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增补罗砚高速公路征地拆迁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21号）
114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电大系统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工作领导小组（文政办发〔2005〕24号）
114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全州“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生态乡镇”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35号）
114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突发性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37号）
114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改进地区GDP核算工作意见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38号）
114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食品安全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39号）
114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43号）
114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土地更新调查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49号）
115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丘北普者黑旅游循环经济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53号）
115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人工增雨防雹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54号）

115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卫生学校申报省（级）重点中专学校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56号）
115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全州煤矿安全改造和瓦斯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59号）
115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防控网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60号）
115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州煤矿安全监管体制有关问题通知（文政办发〔2005〕62号）
115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州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76号）
115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试行）》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78号）
115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额退还动物检疫费和落实村兽医防疫员补贴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81号）
115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82号）
116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93号）
116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农村客运网络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94号）
116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卷烟打假打私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99号）
116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出租汽车行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00号）
116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01号）
116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州民政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扶助贫困残疾人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02号）
116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全球基金艾滋病项目协调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03号）
116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学生“两免一补”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11号）
116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核定各县公务用车编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14号）
116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核定州级各部门公务用车编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15号）
117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贫困学生救助暨“两免一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16号）
117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文山州州级政府采购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19号）
117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综合治理规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22号）
117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民用机场运营管理人员招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26号）
117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30号）
117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工业企业清洁生产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31号）
117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州级学校贫困学生救助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32号）
117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县域经济发展协调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33号）



## 州政府文件

---

117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文山州引进国外智力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35号）
117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文山州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37号）
118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8·13”地震灾区恢复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0号）
118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城市医疗救助试点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1号）
118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2号）
118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3号）
118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4号）
118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5号）
118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电力发展整合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46号）
118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水价改革促进节约用水保护水资源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52号）
118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兴边富民工程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积极推进兴边富民工程移动通信工程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56号）
118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安全用电、节约用电、计划用电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57号）
119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防控高致病性禽流感指挥部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59号）
119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换发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63号）
119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兴边富民工程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关于积极推进兴边富民工程移动通信工程和村村通电话工程建设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64号）
119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煤炭工业局等八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煤矿停产整顿期间安全管理办法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65号）
119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抓紧抓好“兴边富民工程”规划任务落实的意见（文政办发〔2005〕166号）
119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普阳坑口电站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69号）
119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文山州政务网内容保障工作的意见（文政办发〔2005〕172号）
119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粮食行政首长负责制考核指标和奖惩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5〕176号）
119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天保工程资金管理使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6〕5号）
119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文山州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会组成人员的通知（文政发〔2006〕6号）
120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提高州级专职信访干部岗位津贴标准的通知（文政发〔2006〕36号）
1201. 文山州人民政府转发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40号）
1202. 文山州人民政府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创建平安畅通县区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41号）

120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处置重大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发〔2006〕42号）

120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铜产业发展的意见（文政发〔2006〕45号）

120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防汛工作的紧急通知（文政发〔2006〕47号）

120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地震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发〔2006〕48号）

120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城乡规划管理工作规程》的通知（文政发〔2006〕57号）

120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转发省劳动保障厅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58号）

120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文山州开发性金融合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6〕61号）

1210. 文山州人民政府贯彻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72号）

121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实施意见（文政发〔2006〕73号）

121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农村药品监督网络和供应网络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文政发〔2006〕74号）

121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灾区民房恢复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6〕75号）

121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兽医管理体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文政发〔2006〕76号）

121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州外来投资工作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发〔2006〕77号）

121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百色水利枢纽电站州县税收分成的通知（文政发〔2006〕78号）

121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文山州廉租房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6〕79号）

121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招商引资目标责任制考核与奖惩办法的通知（文政发〔2006〕80号）

121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配合移动公司做好农业信息化扶贫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6〕84号）

122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发展农村客运实施方案》的通知（文政发〔2006〕86号）

1221. 文山州人民政府批转文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山州水务局关于加强水资源费征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92号）

122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水利发展与改革的意见（文政发〔2006〕93号）

1223. 文山州人民政府批转文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山州水务局关于加强水土流失防治费及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征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94号）

122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进一步加强就业再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6〕96号）

122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从严土地管理坚决制止土地违法行为的补充通知（文政发〔2006〕101号）

122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外来施工企业安全管理备案办法》的通知（文政发〔2006〕113号）

122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银行卡产业发展的意见（文政发〔2006〕114号）

122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化市场管理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6〕115号）

122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矿产资源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发〔2006〕118号）

123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农村公路建设的决定（文政发〔2006〕119号）

123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水利水电工程建安营业税征收后由财政专项安排作为地方配套资金投入水利建设的通知（文政发〔2006〕120号）

123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向文山州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州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并支付房屋租金的通知（文政发〔2006〕123号）

123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医疗机构药品政府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文政办发〔2006〕2号)

123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明德小学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3号)

123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增补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5号)

123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公文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6号)

123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世界银行贷款文山城市环境建设项目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7号)

123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普者黑至炭房高等级公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4号)

123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至天保高速公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5号)

124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增补州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6号)

124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州殡葬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7号)

124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运用试行办法和2006年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要点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8号)

124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9号)

124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申报晋升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20号)

124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23号)

124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文山州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

〔2006〕24号)

124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处置恐怖袭击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28号)

124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第二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评审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31号)

124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州公务用车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36号)

125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推广应用税控收款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37号)

125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变更登记有关事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40号)

125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全州地震群测群防员网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42号)

125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第二届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43号)

125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州长信箱群众所提意见和建议办理答复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47号)

125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加强招商引资项目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48号)

125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氧化铝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49号)

125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220千伏“云电送越”工程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50号)

125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培育和发展行业协会的指导意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54号)

125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处置重大刑事案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55号)

126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出租汽车行业稳定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56号）

126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清理遣返境外“三非”人员工作机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61号）

126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全国重点镇开化镇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62号）

126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铁路建设筹备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65号）

126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突发公共事件新闻报道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67号）

126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文山州公路建设招标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70号）

126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78号）

126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规范出租汽车行业管理维护行业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79号）

126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丘北县路路运一体化试点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83号）

126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州广泛开展关爱女孩行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89号）

127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州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91号）

127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文山普者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92号）

127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东风路北片区旧城拆迁改造暨新区建设招商洽谈评审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0号）

127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云南省外来投资促进条例》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1号）

127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州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2号）

127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充实文山州国企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3号）

127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中越边境地区打击非法出入境联合行动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4号）

127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无线电管理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5号）

127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处置涉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08号）

127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批转州交通局城乡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普炭公路工程委托代建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12号）

128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协助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开展开发性金融县域覆盖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27号）

128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文山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28号）

128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州房地产交易秩序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31号）

128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州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32号）

128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移民搬迁安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百色水利枢纽移民安置工作维护库区稳定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34号）

## 州政府文件

---

128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35号）
128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开拓农村市场意见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36号）
128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文山州天然林保护及退耕还林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6〕137号）
128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城镇廉租住房实施细则》的通知（文政发〔2007〕2号）
128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的意见（文政发〔2007〕3号）
129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矿产资源管理委员会审查工作规程》的通知（文政发〔2007〕5号）
129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杂交牛养殖示范及加工项目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7〕6号）
129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保险业改革发展的意见（文政发〔2007〕9号）
129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矿产资源整合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18号）
129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在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中预留公益性公墓用地的通知（文政发〔2007〕30号）
129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州地方志工作的意见（文政发〔2007〕33号）
129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明确文山州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贷款承贷主体的通知（文政发〔2007〕36号）
129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督导工作的意见（文政发〔2007〕40号）
129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七彩云南保护行动文山州工作方案的通知（文政发〔2007〕41号）
129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州政府第二届教育督导团的通知（文政发〔2007〕42号）
130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华侨农（林）场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7〕53号）
130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增补文山州城镇规划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文政发〔2007〕57号）
130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文山州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7〕60号）
130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培育我州航空市场有关问题的意见（文政发〔2007〕61号）
130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州级审查审议及审批文山县规划项目权限的通知（文政发〔2007〕62号）
130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全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7〕63号）
130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流通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文政发〔2007〕64号）
130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文政发〔2007〕65号）
130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的意见（文政发〔2007〕67号）
130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和实施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文政发〔2007〕69号）
1310. 文山州人民政府印发《文山州关于贯彻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人民银行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文政发〔2007〕74号）
131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普者黑机场电磁环境保护规定》的通知（文政发〔2007〕75号）
1312. 文山州人民政府贯彻《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文政发〔2007〕79号）
131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州委党校、州民族

干部学校和州体育中学“三校”资源整合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82号）

131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文政发〔2007〕85号）

131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责任制推进32个拟建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86号）

131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建立责任制推进20个重大在建项目的通知（文政发〔2007〕87号）

131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土地管理严格耕地保护责任的通知（文政发〔2007〕89号）

1318.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90号）

131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抽调州职业教育中心建设管理委员会人员的通知（文政发〔2007〕93号）

132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7〕94号）

132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文山州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发〔2007〕95号）

132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文政发〔2007〕99号）

132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文山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及竣工验收实施细则》的通知（文政发〔2007〕100号）

1324. 文山州人民政府转发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文政发〔2007〕106号）

132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107号）

1326.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在商品开发住宅小区中无偿提供社区用房的通知（文政发〔2007〕108号）

1327.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新农

村建设消防工作的实施意见（文政发〔2007〕109号）

1328. 文山州人民政府转发省政府关于印发煤炭资源整合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的通知（文政发〔2007〕113号）

1329.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州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的通知（文政发〔2007〕115号）

1330.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乡镇统计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文政发〔2007〕119号）

1331.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文山三七药物产业园区开发建设配套政策的通知（文政发〔2007〕120号）

1332.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规范行政权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文件的通知（文政发〔2007〕127号）

133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128号）

1334.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启动部门预算改革工作的通知（文政发〔2007〕129号）

133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做好足额缴纳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的通知（文政发〔2007〕131号）

133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境内国道323线安全保通工作机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2号）

133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评选广播电视村村通及西新工程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3号）

133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文山州城镇规划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4号）

133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州级审查审议及审批文山县规划项目权限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号）

134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电子监管网推广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7号）

134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批转制定

## 州政府文件

---

《文山州实施〈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自治条例〉办法》实施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号）

134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州殡葬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9号）

134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州县域经济发展协调领导小组等107个领导小组和委员会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0号）

134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起草《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城镇建设管理实施办法》有关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2号）

134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继续抓好我州清欠农村信用社贷款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20号）

134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州清理遣返境外“三非”人员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25号）

134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县级人民政府教育督导评估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27号）

134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农村公路管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28号）

134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中越边界（文山段）国土划出情况调查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29号）

135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复员退伍军人安置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30号）

135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无线电管理工作评议考核实施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32号）

135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州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会组成人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34号）

135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和《文山

州农村公路建设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38号）

135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农村公路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39号）

135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十一五”期间文山州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建设规划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40号）

135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州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应急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45号）

135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公安厅、财政厅、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合同制专职消防员招收管理办法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46号）

135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州扶贫办、州财政局《文山州产业扶贫项目申报程序及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47号）

135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行政接边地区矛盾纠纷联防联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48号）

136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0号）

136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央单位用地管理工作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1号）

136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种子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文政办发〔2007〕53号）

136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州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和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5号）

136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富宁至砚山高速公路征地拆迁工作指导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6号）

136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充实加强罗村口至砚山高速公路征地拆迁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

通知（文政办发〔2007〕57号）

136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州发改委经委关于铁合金（含工业硅）行业执行差别电价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8号）

136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茶叶产业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59号）

136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农村地区无牌无证机动车清理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60号）

136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农村村卫生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63号）

137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中切实加强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68号）

137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农业和农村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69号）

137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数字乡村”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文政办发〔2007〕70号）

137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拖拉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文件的实施意见（文政办发〔2007〕73号）

137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省人民政府进一步开展加强农村金融工作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活动精神的意见（文政办发〔2007〕77号）

1375.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实施《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普者黑景区保护条例》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78号）

137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类规划与城乡规划协调工作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0号）

137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老龄委办公室等部门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实施意见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2号）

137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

厅关于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实施细则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3）

137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云南文山交通运输集团公司改制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5号）

138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整顿盐业市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6号）

138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任务用车编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7号）

138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国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部际联席会议进一步落实“五整顿”“三加强”工作措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89号）

138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矿山事故灾难应急救援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90号）

138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分解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92号）

138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征集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94号）

138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与云南铜业（集团）合作开发矿产资源有关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96号）

138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节能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99号）

138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病险水库前期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00号）

138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水稻象甲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01号）

139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开展查处土地违法违规案件专项行动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03号）

139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将州人民



## 州政府文件

---

政府烟水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更名为州人民政府烟叶生产基础建设办公室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07号）

139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马关都龙万龙山等矿区优先配置云南华联锌铟公司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08号）

139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重大建设项目协调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2号）

139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城乡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3号）

139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文山州对口帮扶协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4号）

139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充实文山州林业产业建设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5号）

139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充实调整州文化市场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6号）

139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土地执法百日行动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7号）

139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8号）

140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文山州建设节约型社会暨发展循环经济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19号）

140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云南电网与文山州地方电网整合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20号）

140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建筑业统计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24号）

1403.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州解决企业工资拖欠问题联席会议关于推进企业解决工资拖欠

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25号）

140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29号）

1405.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领导小组通知（文政办发〔2007〕130号）

1406.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污染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32号）

1407.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十一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33号）

1408.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实施意见文件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35号）

1409.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贯彻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清理化解乡村债务工作意见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36号）

1410.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39号）

1411.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编辑出版《文山投资服务指南》有关工作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41号）

1412.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州新型农村金融机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42号）

1413.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沪文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43号）

1414. 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文山电网规划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文政办发〔2007〕145号）

（未完待续）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 黄有利等十四名同志任免的通知

文政任〔2019〕4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文山百色跨省经济合作园区管委会，州直各委、办、局：

州人民政府决定：

黄有利 任文山州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仕标 任文山州林业和草原局副局长；

殷会明 任文山州司法局副局长；

杨玉波 任文山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正处级）；

和进东 任文山州公安局禁毒支队支队长，免去文山州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支队长职务；

杨 峰 任文山州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支队长；

杨光荣 任文山行政学院副院长、文山州民族干部学校副校长；

李广文 任文山州中医医院院长；

李明洪 免去文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孙 卫 免去文山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王

玫 免去文山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唐海波 免去文山州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王祖锐 免去文山州公安局禁毒支队支队长职务；卢 京 免

去文山州人民医院院长职务。

文山州人民政府

2019年5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关于 董仕燕等四名同志任免的通知

文政任〔2019〕5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文山百色跨省经济合作园区管委会，州直各委、办、局：

州人民政府决定：

董仕燕 任文山州统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杨 军 任文山州统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李 文 免去文山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李 魁 免去文山州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文山州人民政府

2019年5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第 15 期

## 【重要会议】

**2019 年州级领导州级部门挂联丘北县工作联席会议。**4 月 22 日下午，2019 年州级领导州级部门挂联丘北县工作联席会议在丘北县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州政协副主席刘锦超，州政协副主席级干部马志山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用最严的要求统一思想，坚决克服厌战情绪、急躁情绪和侥幸心理，在工作上始终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确保脱贫工作“零差错、零失误、问题全整改”，切实增强老百姓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要对标对表，精准施策，用最高的标准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以“两不愁三保障”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遍访实效、问题整改和督导检查，做到“问题整改一条线，检查回访千条线”；要加强领导，理清思路，用最科学的机制为脱贫摘帽提供保障；各级挂联单位要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增加对丘北的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切实解决好丘北县融资、帮扶措施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丘北脱贫攻坚各项摘帽工作目标任务。

**州人民政府召开 2019 年食安委工作会暨野生菌中毒防控工作推进会和质量提升工作会议。**4 月 25 日下午，州人民政府召开 2019 年食安委工作会暨野生菌中毒防控工作推进会和质量提升工作会议，副州长崔同富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总结了 2018 年全州食品安全和质量提升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了 2019 年工作，要求要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全面提升监管治理能力，突出抓好学校食品安全和食物中毒防控工作，突出重点进行专项治理、严惩食品安全违法犯罪，坚决守住食品安全底线，确保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要强化质量发展意识，把质量强州战略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按照《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实施意见》，落实质量发展主体责任，创新质量监督管理方式，围绕产业升级强化质量服务，深入实施重点领域质量提升工程和品牌战略，全力推进全州质量提升工作取得新成效。

**州人民政府举行全州“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业务培训会议。**4 月 25 日下午，州人民政府举行全州“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业务培训会议，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出席会议并作动员讲话。会议要求，全州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不折不扣地提升“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实效；要高度重视办事通运行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办事通的运行管理和推广应用作为工作重点，加强信息互通和工作对接，努力形成各级各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要进一步强化宣传推广应用，积极引导群众和企业应用办事通办理有关业务，扩大社会知晓面。

**全州“美丽县城”建设暨特色小镇领导小组召开工作视频会议。**4 月 26 日上午，全州“美丽县城”建设暨特色小镇领导小组召开工作视频会议，各县（市）设分会场。

州委常委、常务

副州长贺勇通报全州“美丽县城”建设和特色小镇创建工作情况，副州长马忠俊主持会议。会议强调，各级党委政府要坚持目标导向，着力补齐短板。围绕“干净”建设“美丽县城”，解决道路街道、污水以及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环境卫生问题，解决家居庭院、城郊结合部和农贸市场、卫生“死角”的干净问题，提高“干净”的标准，建立保证持续干净的机制。围绕“宜居”建设“美丽县城”，解决好“旧”“乱”和县城功能的问题。围绕“特色”建设“美丽县城”，结合城市风貌设计在特色上下功夫，改造建筑外立面，打造主题街区、特色庭院，改造入城口，提升绿化景观，凸显民族文化特色。会议要求，要运用土地、政

策、社会资本、整合资金、老旧小区改造、体制机制创新等杠杆，撬动各方资金，做好“美丽县城”这篇文章。要准确把握特色小镇内涵，抓实普者黑水乡特色小镇、广南坝美世外桃源特色小镇、文山古木三七特色小镇的创建工作。要加强组织领导，加大组织协调力度，确保“美丽县城”和特色小镇建设创建工作取得实效。

### 州人民政府召开 2019 年全州农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4月26日下午，州人民政府召开2019年全州农口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副州长周家宝在州主会场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农业农村局、水务局、林草局、扶贫办、农垦局、烟草专卖局主要负责人分别就各部门各系统工作进行发言。会议指出，2018年，全州各级各部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狠抓落实，全州农口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会议强调，全州各级各部门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要进一步增强做好全州农口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措施，补齐工作短板，扎实推进2019年全州农口工作目标落到实处。

### 州委州政府召开广南县脱贫攻坚推进会。

4月29日上午，州委、州政府在广南县召开脱贫攻坚推进会议，州委书记童志云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第六巡视组组长孙耕耘，省政府研究室副主任聂元飞，云南城投众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马庆亮，云南中华职业教育社专职副主任潘庆明，州级领导吴长昆、徐昌碧、李永忠、李新、李洁、张仁茂、周家宝、李顺福、李军等出席会议。会议指出，广南县是我州脱贫攻坚的坚中之坚、硬仗中的硬仗，全州能否与全国全省一道全面消除绝对贫困，难点、重点都在广南县。全州上下和各挂联领导、挂钩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全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和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电视

电话会议精神，积极行动起来，集中优势资源和力量，全力加大对广南脱贫攻坚工作的支持、帮助和协调力度，坚决啃下广南脱贫攻坚“硬骨头”。会议要求，要以省委第六巡视组巡视广南为契机，把脱贫攻坚工作抓得更准、更细、更有成效，交出一份经得起历史检验、经得起上级考核、经得起人民评判的满意答卷。

### 州委州政府召开文山州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 2019 年第一次会议。

2019年4月29日，州委、州政府在富宁县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示范园区，召开文山州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2019年第一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工作。州委书记童志云出席会议并讲话，州级领导李云龙、贺勇、李永忠、李洁、李春林等参加会议。会议现场参观了云南富宁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示范园区建设情况，听取了州铝办、州直有关部门、马塘工业园区50万吨水电铝和富宁示范园区90万吨水电铝项目业主工作情况汇报。会议认为，发展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完全契合国家发展绿色制造的战略方向，也是落实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的具体体现，更是文山工业快速崛起、快速壮大经济综合实力的重要基础，对支撑全州经济跨越发展、加速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助力全州实现脱贫都具有极其重要意义。会议强调，要加快推进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构建“铝土矿—氧化铝—水电铝—铝精深加工”完整产业链体系，全力打造世界一流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做成文山的新名片。

### 州人民政府召开州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

4月30日上午，州政府召开全州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副州长、州妇儿工委主任玉荣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今年是实施第三轮妇女儿童发展“两个规划”的

攻坚之年，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树立规划指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对标对表着力推动落后指标提升，促进贫困妇女儿童早日脱贫，改善妇女儿童健康状况，提高妇女儿童受教育程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总结评估、沟通协调、监督检查，努力谱写新时代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新篇章。

**文山州以绿色食品为代表的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会议。**5 月 5 日，

文山州以绿色食品为代表的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在砚山县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会议。上午，到砚山县鑫理公司水果新品种示范基地等地进行现场调研，下午召开会议。州委书记童志云出席会议并讲话，州级领导贺勇、李红、李永忠、侯强、周家宝等参加会议。会议指出，文山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必须摒弃传统农业的做法，以现代理念来打造现代农业，着力发展生态农业、园艺农业、设施农业、观光农业、智慧农业、品牌农业和规模农业。以绿色食品为代表的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领导小组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集中力量，全力以赴谋划和推动全州现代农业取得重大进展，努力打响文山的现代农业品牌，使之成为文山的一张“新名片”。

#### 【调研活动】

**彭山到砚山县督导扫黑除恶工作。**4 月 22 日下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深入砚山县公安局督导扫黑除恶工作。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调研组到文山调研。**4 月 23 日，以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周凯为组长的调研组到文山普

者黑机场调研机场改扩建、城市候机楼规划建设等工作，到广南县杨柳井乡海子村开展“挂包帮，转走访”工作，副州长崔同富陪同。

**周家宝到州林草局调研。**4 月 23 日下午，副州长周家宝到州林草局调研。

**贺勇到砚山、广南 2 县调研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4 月 23 日下午至 24 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到砚山、广南 2 县调研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走访看望宗教界代表人士，并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提出要求。

**省国资委党委书记赵刚到马关县调研。**4 月 24 日下午至 25 日，省国资委党委书记赵刚带队到马关县调研并开展“挂包帮、转走访”工作，于 4

月 25 日下午在马关县夹寒箐镇牛马榔村委会召开调研座谈会。副州长周家宝全程陪同。

**崔同富到砚山县调研“两仓”建设运营等工作。**

4 月 24 日下午，副州长崔同富到砚山县鑫理农业公司水果种植基地、白沙坡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等地调研外向型企业发展和农村电商等工作，专题研究砚山“两仓”建设运营工作。

**玉荣到州关工委、文山电视高频转播台调研。**

4 月 25 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到州关工委调研并召开座谈；下午到文山电视调频转播台（文山市薄竹山）调研安全播出工作。

**马忠俊到挂钩扶贫点联系点调研。**4 月 25 日

## 大事记

下午，副州长马忠俊到定点挂钩脱贫攻坚联系点文山市德厚镇以奈黑村调研督导脱贫攻坚工作。

**中国铝业协会考察组到文山调研。**4月26—27日，中国铝业协会会长曾黎滨带队到我州富宁县、砚山县、文山市调研。其间，4月27日下午，与州政府举行座谈会，共同探讨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有关工作，就进一步密切协作联系、拓展合作领域进行协商。

副州长李春林陪同有关调研活动并主持座谈会。

**退役军人事务部拥军优抚司副司长曹俊带队到文山调研。**4月26—28日，由退役军人事务部拥军优抚司副司长曹俊带队的联合工作组，到文山调研涉军祭扫安保维稳和服务工作，先后深入麻栗坡县公安局、烈士陵园、老山主峰，西畴县南疆烈士陵园和文山市烈士陵园调研，并现场指导“4·28”涉军集中祭扫安保维稳工作，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陪同。

**最高人民检察院院副检察长孙谦一行到西畴县、丘北县调研。**4月26日下午至27日，最高人民检察院院副检察长孙谦一行分别到西畴县、丘北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副州长李新陪同。

**周家宝到广南、丘北2县调研。**4月29日下午，副州长周家宝到广南县珠琳镇以兔村委会，丘北县平寨乡的米村委会、马龙村委会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省民政厅副厅长王建新一行到砚山县调研。**5月5日下午至6日，省民政厅副厅长王建新一行到砚山县调研。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陪同。

**玉荣到丘北、砚山2县调研。**5月5日，副州长玉荣到丘北、砚山2县调研学前教育“双普”、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工作。

## 【其他政务活动】

▲ 4月22日上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主持召开文山州“4·28”涉军祭扫分析研判会。

▲ 4月22日上午，副州长周家宝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文山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送审稿）》《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加快发展文山州奶畜养殖新区打造高产奶牛示范区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

▲ 4月22日下午，李春林副州长到马关县检查历史遗留砷渣综合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和尾矿库关闭情况。

▲ 4月22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到省扶贫办对接工作。

▲ 4月22—23日，驻省卫生健康委纪检组组长寇静冬带队，到州人民医院、州中医医院现场督查医疗卫生行业不正之风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工作，于23日下午召开座谈会，副州长玉荣分段陪同并参加座谈会。

▲ 4月23日上午，国务院、省人民政府相继召开第二次廉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副州长李春林、玉荣、周家宝，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秘书长彭正兴在文山分会场参加会议。

▲ 4月23—24日，副州长马忠俊到玉溪市澄江县参加全省厕所革命现场推进会。

▲ 4月24日上午，李春林副州长参加州人大常务会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云南省中小企业促进条例》情况座谈会。下午，与大唐云南发电公司代表座谈。

▲ 4月24日上午，副州长玉荣与深圳佳泰药



业集团、美国 IGC LLC 公司等考察团举行座谈。

▲ 4 月 24 日上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主持召开全州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下午，主持召开 2019 年全州公安交通管理工作会议。

▲ 4 月 25 日上午，副州长李春林与中东海湾（营口）石化有限公司座谈。下午，陪同四川省雅安市荣经县旭光电子有限公司考察组到文山市马塘园区考察。

▲ 4 月 25 日上午，副州长崔同富召集州科技局有关负责人专题研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工作。

▲ 4 月 25 日上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省公安机关工作视频会。

▲ 4 月 25 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召集有关部门研究扶贫车间有关事宜。

▲ 4 月 26 日上午，州政府与四川省雅安市荣经县旭光电子有限公司举行座谈会，并就“化成箔加工项目”达成合作框架协议，

副州长李春林主持会议。

▲ 4 月 26 日上午，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列席州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 4 月 26 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出席州关工委 2019 年工作会议；下午，到文山市调研学前教育双普和高中教育普及攻坚工作。

▲ 4 月 26 日下午，副州长马忠俊分别与山东七星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树明、华侨城集团附属公司一毅康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张华巍等，就乡镇“一水两污”PPP 项目进行座谈。

▲ 4 月 26 日，副州长崔同富到昆明参加省委开放型经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第八次会议。

▲ 4 月 28 日上午，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召开全省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电视电话会议，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副州长玉荣、周家宝、马忠俊在文山

分会场参加会议。

▲ 4 月 28 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召集州卫生健康委、教育体育局、医保局、妇联主要负责同志，研究贯彻落实全省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有关工作；下午，召集研究州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筹备工作。

▲ 4 月 28 日上午，副州长崔同富召集相关部门专题研究文山普者黑有轨电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融资工作；下午，参加州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 4 月 28 日下午，州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副州长李春林、玉荣、崔同富、周家宝、马忠俊，秘书长彭正兴参加会议。

▲ 4 月 28 日下午，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到马关县马白镇马洒村参加中央国家部委（央企）在文山挂职干部临时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 4 月 28 日下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省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二次边督边改工作会议。

▲ 4 月 29 日上午，副州长崔同富调研文山普者黑机场城市候机楼项目建设规划工作；下午，组织召开 2019 南亚东南亚国家商品展暨投资贸易洽谈会文山展洽工作专题会议，研究安排文山州参展筹备有关工作。

▲ 4 月 29 日下午，副州长玉荣参加 2019 年全省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随后召集研究文山市、砚山县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有关工作。

▲ 4 月 29 日，副州长马忠俊到麻栗坡县参加“英雄老山圣地”旅游区转型升级启动仪式。

▲ 4 月 30 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到最高检对接相关工作。

▲ 4 月 30 日下午，副州长马忠俊召集州属有关部门负责人，专题研究《文山州 2019 年招商引资年行动方案（送审稿）》。

## 大事记

▲ 4月30日上午，副州长崔同富召集州科技局，文山市、砚山县人民政府及县（市）有关部门专题研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工作。

▲ 4月30日上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州公安局指挥中心调度西畴县“4·30”涉军祭扫活动。

▲ 4月30日下午，州委召开九届州委常委会第68次会议，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出席会议，副州长周家宝列席有关议题。

▲ 5月1日上午，副州长周家宝在州扶贫办参加州脱贫攻坚指挥部2019年第7次例会。

▲ 5月5日上午，副州长崔同富召集文持召开文山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推进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有关银行对接推进会。会议强调，当前，正值我州全面打好污染交通融资工作；下午，召集州交通运输局有防治攻坚战的关键时期，各相关部门要牢固树立关负责同志研究高速公路、一二级公路服务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自觉性和主动性，扎实开区、农村公路建设以及民航市场培育等工作。展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各项工作。一要

## 第 16 期

### 【重要会议】

**州人民政府召开2019年文山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会议。**2019年5月6日下午，副州长李春林主持召开2019年文山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会议。会议要求，全州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认真抓好土地要素保障和矿产要素保障等工作，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攻坚行动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工作进度，加大自然资源执法力度，强化不动产统一登记和国土空间统一规划职责，高质量完成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全力服务和保障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谱写好自

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的新篇章。

**州人民政府召开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5月6日下午，全国、全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州人民政府召开州级会议，副州长玉荣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今年高考事关2万多学生的健康成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高考安全面临的复杂形势和挑战，保持高度警惕，坚持事前预防、过程管控并重，加强安全教育、考前防范，抓实试卷安全保障、人员管控、安防能力提升、舆情监测处置等关键环节，严格执纪，落实责任，全力确保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平稳顺利进行。

**州人民政府召开文山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推进会。**5月8日，副州长李春林主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二要加强统筹协调，切实推进改革工作。各级各部门要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合力，严格按照国家相关部署要求、按照任务分工主动履行职责，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三要加强案例实践，确保案例数量能达标、质量有保障。四要切实加强生态损害赔偿资金管理。五要加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宣传工作。六要切实抓好案例排查。

**州人民政府召开2019年文山州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视频会议。**5月10日上午，

2019年文山州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视频会议召开。副州长李春林主持会议，副州长周家宝参加会议。会议要求，要突出重点，全面启动并把7个标志性战役作为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中之重，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着力打好珠江红河水系（文山段）保护修复攻坚战，着力打好水源

地保护攻坚战，着力打好城市黑臭水体防治攻坚战，着力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着力打好生态保护修复攻坚战，着力打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打好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同时，努力抓好城市扬尘和油烟管控，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大力推进散煤治理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实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强化土壤污染管控、治理与修复，开展重金属污染整治，加快推进垃圾分类处理，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做到持续用力、久久为功，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会议强调，要加快推进整改工作，推动环保专项行动，坚决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推进我州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跃上新台阶。

**州政府召开第十四届州人民政府第三次廉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5月10日下午，第十四届州人民政府第三次廉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主持会议，副州长李春林、玉荣、周家宝，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副州长马忠俊，州政府秘书长彭正兴参加会议。会议要求，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做好全州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要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建设廉洁政府目标，深化标本兼治，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着力“扎笼子，补漏洞，强监管”，加大腐败惩治力度，持续正风肃纪，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取得新成效，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会议强调，全州政府系统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标本兼治，综合施策，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各级各部门要坚持不懈加强法治建设，坚持不懈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坚持不懈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不懈强化责任落实，牢固树立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本职、不抓是失职、抓不好是渎职的意识，切实担负起

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主体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确保责任压紧压实、压力传导到位、工作无死角无遗漏。

### 【调研活动】

**省民政厅调研组到文山开展调研。**5月6日，以民政厅王建兴副厅长为组长的民政厅调研组到文山（市）调研社会救助兜底服务保障体系、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保障体系、殡葬管理服务体系、社会组织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工程、加强基层民政“四有”情况等，下午在州人民政府召开调研座谈会。州委常委、副省长李新陪同调研。

**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调研组到广南县、丘北县调研。**5月5日下午至6日，以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包毅为组长的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调研组到丘北县、广南县调研全州烟叶生产工作，并于5月5日下午在丘北县召开调研座谈会，副州长周家宝陪同调研，并代表州人民政府汇报全州有关工作情况。

**省信访局副局长杨敏到文山调研。**5月6日，省信访局副局长杨敏到文山调研省级领导包案化解工作。期间，在州信访局召开文山州省级领导包案化解工作情况汇报会，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参加汇报会。

**贺勇到挂钩联系民营企业调研。**5月6日下午，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到挂钩联系民营企业——文山三一筑工有限公司、云南天士力三七种植有限公司调研，与企业研究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

**上海市静安区到我州考察“精准就业扶贫”工作。**5月6—10日，上海市静安区区委常委、副区长刘燮带领人社、就业促进中心等部门及学校、企业有关负责同志，到州职教园区和砚山、麻栗坡、广南、丘北县考察“精准就业扶贫”工作，并于5

## 大事记

---

月 8 日在州职教园区举行静安区一文山州职业教育校校合作、就业扶贫工作座谈会暨合作协议签约仪式，副州长玉荣参加座谈会暨签约仪式并分段陪同，副州长马忠俊陪同有关调研活动。

### 省交通运输厅专家组到文山调研高速公路项目。

5 月 8—9 日，以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吴华金为组长的专家组到我州现场踏勘广南那洒至西畴兴街、丘北至砚山高速公路项目，于 9 日下午分别召开两条高速公路初步设计路线方案审查会，副州长崔同富分段陪同。

**贺勇率团赴普洱市西盟县考察“美丽县城”建设工作。**5 月 8—9 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率团赴普洱市西盟县考察“美丽县城”建设工作。

**省妇联到我州调研指导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失学儿童统计核实等工作。**5 月 8—10 日，省妇联副主席农布央宗带队，到砚山、西畴县调研指导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失学儿童统计核实和党建带妇建工作，并于 5 月 9 日下午召开座谈会，副州长玉荣参加座谈会，州政协副主席、州妇联主席赵琼全程陪同。

**崔同富率队到楚雄州考察学习。**5 月 10 日，副州长崔同富率州人民政府考察组到楚雄州考察学习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和科技入楚工作。考察组分别到云南摩尔农庄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楚雄高新区双创中心、楚雄高新区规划展厅等进行实地考察，10 日下午在楚雄高新区管委会召开座谈会，交流学习国家高新区创建和科技入楚工作经验和做法。

**省生态环境厅检查组到我州检查工作。**5 月 8—12 日，以省生态环境厅巡视员杨为民为组长的检查组到我州检查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高原湖泊环境问题专项督察整改工作情

况。检查组先后深入到文山市，马关、西畴、丘北、麻栗县、广南等县现场检查历史遗留砷渣治理、自然保护区管理等有关问题的整改情况。副州长李春林陪同。

**贺勇随机调研脱贫攻坚工作。**5 月 11 日下午至 12 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到丘北县、广南县随机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 【其他政务活动】

▲ 5 月 6 日上午，全州固定资产投资相关工作专题会议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副州长崔同富，州发展改革委、财政局、统计局、交通运输局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 5 月 6 日上午，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主持召开边境贸易发展专题会议，副州长崔同富参加会议。

▲ 5 月 6 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召集研究州职教园区规划建设工作。

▲ 5月7日上午，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州级国有企业发展工作。

▲ 5月7日上午，副州长崔同富召集州交通运输局、文山普者黑机场、文山交投集团有关负责同志研究民航市场开发工作。

▲ 5月7日下午，中共文山州人民政府党组2019年度第3次会议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副州长李春林、玉荣、崔同富、周家宝参加会议。

▲ 5月7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参加文山州2019年“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宣传活动启动仪式。

▲ 5月7日，副州长马忠俊到丘北县参加全州2019年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第二次调度会议。

▲ 5月7—11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随文山州友好代表团赴越南交流访问。

▲ 5月8日下午，副州长玉荣召集研究全州教育发展大会、到省教育厅汇报筹备事宜。

▲ 5月8日上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分别与文山州公安局新任（免）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

▲ 5月8日至9日上午，副州长周家宝陪同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调研组到麻栗坡县调研。

▲ 5月8日—10日，副州长马忠俊随云南省代表团赴广东开展经济合作交流活动。

▲ 5月9日上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分会场参加省公安厅党委扩大会议暨全省公安机关工作视频会。

▲ 5月9日下午，副州长周家宝，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州政府秘书长彭正兴在文山分会场参加云南省领导干部时代前沿知识讲座（第116讲）。

▲ 5月9日，副州长崔同富到省发展改革委参加百色水利枢纽过船设施项目业主组建方案及前期工作推进计划方案讨论会议。

▲ 5月10日下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省食用野生菌中毒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 5月10日，州人民政府与中国移动云南公司在电信文山分公司举行5G发展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中国电信云南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王宏出席并致辞，副州长李春林主持签约仪式。

▲ 5月11日上午，副州长周家宝参加州脱贫攻坚指挥部2019年第8次例会。

## 第 17 期

### 【重要会议】

州人民政府召开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全州2019年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5月14日上午，州人民政府召开2019年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副州长、州防艾委主任玉荣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坚决落实中央、省、州关于打好防艾人民战争的系列决策部署，高标

准、严要求、强举措，抓实防艾宣传教育、艾滋病检测、感染者管理、抗病毒治疗、综合干预、防艾项目、跨境联动等工作，全力推进我州防艾工作取得新突破，为我州与全省同步实现“三个90%”目标做出新的贡献。国家艾滋病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助理贾曼红，省疾控中心性病艾滋病防治所所长马艳玲应邀到会作疫情分析指导。

**州人民政府召开2019年文山州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推进会议。**5月14日，州人民政府召开2019年文山州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推进会议，副州长崔同富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抓好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是建设创新型文山、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重要基础和动力，各级各部门务必要引起高度重视，紧紧围绕“十三五”目标任务，深入学习有关会议精神，全力抓好责任落实，强化机制和经费保障，努力推动我州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再上新台阶。

**州委、州人民政府召开全州脱贫攻坚推进会。**

5月19日下午，州委、州人民政府召开全州脱贫攻坚推进会，会议以视频方式开至各县（市）、各乡（镇、街道）。州委书记童志云在州主会场出席会议并讲话，州委常委，州人大常委会、州政府、州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会议要求，全州各级党委、政府要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主要领导要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既要挂帅更要出征；挂钩领导要分片包干负责。各行业扶贫部门要对负责领域内的扶贫对象、扶贫任务、扶贫指标、扶贫政策、扶贫举措、工作动态做到一清二楚、明明白白，把各项指标、任务漂漂亮亮、清清爽爽地完成好，不留尾巴、打折扣。各级挂钩帮扶部门要真挂真包真帮，确保所挂的县、乡、村、户检查考核时不出任何问题。乡村干部、扶贫工作人员要把工作重心、重点放到入户走访、实打实帮助贫困群众想办法脱贫致富上，用实实在在

的工作让贫困户过上好日子，不能再把工作重心放到填表、录数据上。社会帮扶力量要进一步动员和利用起来，深入推动“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星光扶贫”行动、社会组织和个人的公益扶贫。群众主体力量要进一步调动起来，形成有劳才有得、劳才有帮、多劳多得的正向激励，树立勤劳致富、脱贫光荣的价值取向和政策导向，增强贫困群众自我发展信心和动力。要紧盯“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县、村、户、人都达到标准；紧盯“三率一度”，采取有力措施，确保达到标准；紧盯稳定脱贫，确保每户建档立卡户都有扶贫带贫机制；紧盯挂联干部的责任落实，确保每个单位、每个干部都明责尽职；紧盯乡村环境整治，确保每个村都环境整洁。要进一步强化扶贫资金的筹集、管理、使用和监管工作，进一步发挥各级扶贫领导机构的统筹、协调、指挥、调度作用，进一步加强对扶贫工作队员的管理和关心关爱。进一步压实各行业扶贫部门的责任，进一步总结、打造和宣传扶贫经验、亮点。要注重建立健全增收长效机制、群众素质提升长效机制、乡村治理长效机制、贫困群众小生产与大市场对接长效机制，把帮助现有贫困群众脱贫与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结合起来，确保已脱贫群众生活越来越好，彻底摆脱贫困。会议指出，要以省扶贫开发考核发现问题整改为契机，对照清单、对照指标，举一反三，扎实开展补短板工作，全力抓好行业扶贫、户户清和村村清、农村危房清零、易地扶贫搬迁、完善帮贫带贫机制、小额信贷、特殊人群精准帮扶、扶贫资金筹集管理使用、激发群众内生动力等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实现高标准、高质量脱贫摘帽。

**第十四届州人民政府召开第34次常务会议。**

5月19日晚，

第十四届州人民政府第34次常务会议召开，会议研究

了《2019年度文山州本级财政预算安排意见（送审稿）》等相关议题。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

副州长李春林、玉荣、崔同富、周家宝，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州政府秘书长彭正兴，州政府党组成员、州扶贫办主任田卫国出席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开晖，州政协副主席熊朝康应邀到会指导。

#### 州人民政府党组召开 2019 年第 4 次会议。

5 月 19 日晚，中共文山州人民政府党组 2019 年第 4 次会议召开，研究传达相关事项。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副州长玉荣、崔同富、周家宝，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州政府秘书长彭正兴，州政府党组成员、州扶贫办主任田卫国出席会议。

#### 【调研活动】

##### 最高检及四川省司法厅调研组到文山调研。

5 月 12—14 日，最高检机关党委纪委书记、扶贫办主任杜爱平，四川省司法厅厅长刘志诚一行到西畴、富宁等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陪同调研。

##### 中船重工调研组到丘北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5 月 13 日下午—14 日，中船重工党组书记、董事长胡问鸣，副总经理何继武，总经理助理、中船重工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杨乾坤一行到丘北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陪同调研。

**云南城投集团健康产业投资公司考察团到文山州考察。**5 月 13—14 日，云南城投集团健康产业投资公司考察团到我州考察州中医医院医养结合基础设施综合发展项目。州委书记童志云、副州长玉荣分段陪同考察。

##### 州委书记童志云调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

5 月 14 日上午，州委书记童志云到州扫黑办调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陪同调研。

**李新到富宁县田蓬镇调研口岸建设工作。**5 月 15 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到富宁县田蓬镇调

研田蓬口岸建设工作。

**贺勇调研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工作。**5 月 16 日上午，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分别深入文山州民族职业技术学校、文山市开化街道永通社区，对民族团结进行示范工作进行调研，并听取州创建办工作情况汇报。贺勇要求，要明确目标任务、坚定工作信心；围绕创建主题、加强督促指导；强化底线思维、着力防范风险；加强宣传发动、积极营造氛围，着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人文化、大众化、实体化”，实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全覆盖，形成各领域各行业共建共创的良好格局。

**云南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专题调研组到文山调研。**5 月 16—17 日，以东北大学教授涂赣峰为组长的云南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专题调研组到富宁、砚山、文山等县（市）调研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工作，并于 5 月 17 日在州人民政府召开座谈会。副州长崔同富参加座谈会，并代表州人民政府汇报我州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工作情况。

**州人大常委会主任调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5 月 17 日下午，由州人大常委会主任徐昌碧带队的州人大视察调研组深入州公安局视察调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陪同调研，并代表州人民政府汇报全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

**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到文山调研。**5 月 19 日，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谢晖到文山市、砚山县调研农业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生产抗旱工作。副州长崔同富陪同调研。

#### 【其他政务活动】

## 大事记

州长周家宝参加座谈。

▲5月13日上午，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到丘北县随机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5月13日上午，国务院召开全国就业创业工作暨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副州长玉荣、马忠俊参加在文山分会场参会。

▲5月13日，副州长崔同富在州政府与昆明铁路局昆明车务段副段长曹立公一行对接云桂高铁丘北普者黑站商务室建设有关工作。

▲5月13日上午，省公安厅扫黑除恶督导组到文山州公安局督导扫黑除恶工作，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陪同并专题汇报文山州公安局整改落实中央扫黑除恶督导组反馈问题情况。

▲5月13日上午，副州长马忠俊在州政府参加2019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和二级建造师考试协调会暨新闻通气会；随后，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就乡镇“一水两污”PPP项目进行座谈。

▲5月13日下午，副州长周家宝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省烤烟生产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5月13日下午—31日，副州长马忠俊到省委党校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研修班（第2期）学习。

▲5月14日，副州长李春林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国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专项行动部署电视电话会议。

▲5月14—18日，副州长李春林到北京参加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举办的在政府和司法机关担任领导职务厅级干部培训班。

▲5月14日，副州长周家宝在昆明参加全省2018年脱贫攻坚绩效考核发现问题约谈会。

▲5月15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同州教育体育局有关负责同志研究全州教育工作者及关心教育事业老同志座谈会召开相关事宜。

▲5月15日，副州长崔同富到省发展改革委、

省科技厅等汇报对接工作。

▲5月15日，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以州级河长身份对那么果河文山段开展巡河工作，并走访调研文山市公安局平坝派出所、平坝交警中队、小街派出所。

▲5月16日上午，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国促进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电视电话会议。

▲5月16日下午，九届州委常委会召开第69次会议，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出席会议，副州长玉荣、崔同富列席会议。

▲5月16日下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参加文山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2019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5月17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在昆明参加全省固定资产投资专题会议。

▲5月17—22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到北京参加云南省第一期厅级领导干部地方金融改革与发展专题研修班学习。

▲5月17—20日，以安徽恒坤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坤庭为组长的考察组到富宁、砚山、文山、麻栗坡等地实地考察年产20万吨均质铝棒及2000万m<sup>2</sup>化成箔高端铝加工投资项目有关情况，并于5月20日在州人民政府召开座谈会。副州长李春林参加座谈会。

▲5月17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参加在文山分会场全省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下午，参加2019年全国、全省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5月17日上午，副州长周家宝在昆明参加省委农村工作会议；下午，召集有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全州抗旱救灾工作，对当前全州抗旱救灾工作作出了具体的安排部署。

▲5月18日，副州长玉荣参加文山学院成立10周年（专升本）系列活动。

▲5月18日下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视频会



议。

▲5月19日上午，副州长玉荣、周家宝在州扶贫办参加州脱贫攻坚指挥部2019年第9次例会。

## 第 18 期

### 【重要会议】

**州人民政府召开全州教育工作者及关心教育事业老同志代表座谈会。**5月22日下午，州人民政府召开全州教育工作者及关心教育事业老同志代表座谈会。听取关心教育事业老同志代表、分管教育工副县（市）长代表、县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代表、各级校长（书记）代表、各级教师代表对全州教育发展的意见建议，交流探讨教育发展的重大问题，汇聚教育改革发展真知灼见，凝聚发展教育事业共识。副州长玉荣出席会议。

**州人民政府召开全州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5月26日上午，州人民政府召开全州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副州长周家宝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全州各级各有关部门一定要高度警惕，严格按照国家、省、州的统一安排部署和要求，严格按照规程抓好疫病消除和控制防范等工作，将工作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把各项任务从县、乡、村层层分解下去，对防控工作开展查缺补漏，工作不到位的，要及时整改到位。会议强调，在非洲猪瘟防控期间，各级各部门要将“精细严实”的工作要求贯穿到疫情排查、疫情处置、调运查堵、疫源追溯、餐厨剩余物处置、疫情信息报送等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的各个环节，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对因工作不实、不细，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程序启动问责。对瞒报、谎报、迟报、漏报以及不按程序报送疫情，不履行应急处理职责和处置措施不力，造成疫情扩散蔓延的，要严肃追责任。对徇私舞弊、严重不负责任，对应当检疫的检疫物不检疫，或者延误检疫出证、错误出证，造成重

大隐患和影响的，按规定一律移交有关机关依法严查严办。

### 【调研活动】

**玉荣到文山市调研村卫生室能力建设及医保报销情况。**5月21日，副州长玉荣到文山市古木、平坝、小街、新街乡（镇）调研村卫生室能力建设及医保报销情况。

**周家宝到文山市、砚山县、丘北县调研。**5月21—22日，副州长周家宝到文山市坝心乡、德厚镇，砚山县平远镇、稼依镇，丘北县树皮乡、腻脚乡、新店乡调研全州抗旱应急供水、抗旱保民生、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等工作。

**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文山开展执法检查。**5月23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张春贤率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文山州就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副州长崔同富陪同。

**省水利厅重要设施防汛检查和抗旱指导组到文山检查指导。**5月23—24日，以省水利厅副厅长胡荣为组长的水利厅重要设施防汛检查和抗旱指导组到文山市、丘北县开展防汛检查和抗旱工作指导。24日上午，州人民政府召开文山州工作情况汇报会，副州长周家宝汇报全州防汛抗旱工作情况。

### 【其他政务活动】

▲5月20日上午，州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19年度第四次集中学习暨文山州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现场会在砚山召开，副州长玉荣参加学习。

▲5月20—25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贺勇到江苏省镇江市参加财政部2019年第一期深化财

## 大事记

---

税体制改革专题研修班学习。

▲5月20日下午，副州长玉荣同州红十字会班子成员研究红十字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相关事宜。

▲5月20日下午，州委副书记、州委政法委书记吴长昆到丘北县调研全州公安机关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陪同调研。

▲5月21日，副州长崔同富随州委书记童志云到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汇报对接民航市场开发等工作。

▲5月21—23日，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昆明参加云南省政法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期间，5月22日下午，分别参加全省公安工作会议、省公安厅党委（扩大）会暨全省州市公安局长座谈会。

▲5月22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到最高检汇报对接工作。

▲5月22日，副州长李春林召集州自然资源规划局、州财政局、丘北县政府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研究文山监狱原丘北分监土地权属划转工作。

▲5月22日，副州长玉荣与州卫生健康委相关负责同志共同研究老龄健康服务工作。

▲5月22日，副州长崔同富到省财政厅、省交通运输厅汇报对接工作。

▲5月23日上午，副州长周家宝在州分会场参加全国全省部署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电视电话

会议；下午，召集州水务局有关负责同志研究全州防汛抗旱工作，并对下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5月23日下午，副州长玉荣在昆明参加全省教育大会。

▲5月24日，副州长李春林在重庆参加2019第四届中国高精铝材深加工论坛，并作文山州铝产业发展招商引资专场推介。

▲5月24日上午，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副州长崔同富，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在文山分会场参加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20督导组督导云南省情况反馈会。

▲5月24—25日，副州长李春林率州发展改革委、州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同志赴四川省雅安市荃经县旭光电子有限公司考察。

▲5月24日下午，副州长崔同富召集州商务局研究2019南亚东南亚国家商品展暨投资贸易洽谈会文山州展洽工作；随后，召集州交通运输局、文山交投集团研究文马、文麻高速公路项目融资等工作。

▲5月24日下午，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彭山主持召开文山州公安局党委（扩大）会，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思想和落实全国、全省公安工作会议精神、省公安厅党委（扩大）会暨全省州市公安局长座谈会精神进行专题研究部署。

▲5月26日，州委常委、副州长李新，副州长周家宝参加州脱贫攻坚指挥部2019年第10次例会。

▲5月26日，副州长玉荣参加文山州教育体育局与黄岗市教育局合作协议签约仪式。



# 《文山州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文山州人民政府公报》是经云南省新闻出版局批准，由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的政府刊物。是刊登州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标准文本，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

《文山州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登的内容为：州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州政府及州政府办公室其他重要文件、州直部门规范性文件、州政府大事记及人事任免等。

《文山州人民政府公报》为月刊。电子版可通过文山州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http://www.ynws.gov.cn>。

主管单位：文山州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

邮 编：663099

电 话：（0876）2130618

传 真：（0876）2130618